**附件1：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

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申请人姓名： | | 性别： | | | | 工作单位： | | | |
| 2 | 常住地址： | | | 邮编： | | | | 电话： | | |
| 3 | 身份证号码： | | | 申请资格种类及学科： | | | | | | |
| 4 | 工作、政治  思想表现 |  | | | | | | | | |
| 5 | 热心社会公益事业情况 |  | | | | | | | | |
| 6 | 遵守社会公德情况 |  | | | | | | | | |
| 7 | 有无行政处分记录 |  | | | | | | | | |
| 8 | 有无犯罪记录 |  | | | | | | | | |
| 9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 | | | | | |
| 10 | 鉴定单位 （全称） |  | | | | | | | | |
| 11 | 鉴定单位地址 |  | | | 电话 |  | | | 邮编 |  |
| （单位）填写人（签名）：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加盖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公章） | | | | | | | | | | |

本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说明：1、表中第1-3栏由申请人填写；第4-11栏由申请人所在工作单位或者所在乡镇（街道）填写（其中第8栏也可以由公安派出所或警署填写）。

2、“编号”由教师资格认定机关填写。

3、填写字迹应该端正、规范

4、本表必须据实填写。

**附件2：教师资格证书补发换发申请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本人正面二寸  免冠照片 |
| 民族 |  | 出生年月 |  |
| 资格种类 |  | 任教学科 |  |
| 身份证件类型 |  | 身份证件号码 |  |
| 证书编号 |  | | |
| 原发证机关 |  | | 原发证时间 |  |
| 申请事由 | □证书遗失需补发  请注明刊登遗失声明的报刊名称、日期和版面： | | | |
| □证书损毁影响使用需换发 | | | |
| 申请人  承 诺 | 以上信息准确，情况属实。因信息有误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申请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以下内容由教育行政部门填写** | | | | |
| 经办人  审核意见 | 有关材料已审核，情况属实。  经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 | | |
| 发证机关 审核意见 | 负责人签名：  （公章） 年 月 日 | | | |

备注：1、所填个人信息应与原教师资格证书信息一致；

2、本表一式二份，分别存入本人人事档案和发证机关档案。

**附件3：申请教师资格网上报名须知**

一、报名网站

报名网站是中国教师资格网，网址<http://www.jszg.edu.cn>，网上报名成功后，申请人须按规定时间到现场确认。未按规定时间现场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申请。

二、网上报名时间

秋季网上报名时间：9月22日8:00-10月9日24:00。

三、网上报名流程

（一）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http://www.jszg.edu.cn），点击右侧“”图标或上方“网上申报”栏目进入网上报名系统，根据系统提示进行网上注册。申请人须严格根据规定，选择任教学校所在地的省份（**湖北省**）及认定机构（**湖北省教育厅**），申请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并根据各现场确认点的确认范围，选择正确的现场确认点（申请人所属高校**——武汉大学**）。

（二）根据系统提示，如实、准确、完整的填写申请信息，如因信息填写不规范或不完整造成不能认定的后果由申请人自行负责。现就《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有关栏目填写提示如下：

1、“工作单位”栏，统一填写“武汉大学”。

2、“现从事职业”栏，统一填写“在职教学人员”。

3、“申请任教学科”栏，一般从类别一或类别二中选择**最后相应的子目录**（说明：类别三中的子目录一般为高职高专学校教师选项）。

4、**“本人简历”**部分，从初中学习阶段填起。其中“职务”栏，读书期间分别填写“初中生”、“高中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等相应名称，工作期间填写专业技术职务或“教师”、“医师”、“辅导员”等相应名称；“单位”栏，在本校工作期间请填写至二级单位如“武汉大学第一临床学院”。

5、“普通话水平”栏，填写申请人已获得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符合免测条件的申请人填写“免测”。

6、“思想品德鉴定意见”、“身体和健康状况”、“修学教育学”、“教育教学能力测试结果”等栏，统一由学校人事部填写。

（三）申请人必须在网报系统中上传提交近期免冠.jpg格式电子档照片，照片文件必须符合系统中注明的相关要求，并且必须与粘贴在《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和资格证书上的照片同底版。

（四）核对所填报名信息，确认无误后提交报名信息。

（五）提交成功后，系统返回此次报名生成的报名号，请申请人牢记报名所填写的姓名、身份证号、密码及报名号，这些资料是以后修改报名信息以及现场确认时的重要查询条件。

（六）打印《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用 A4纸正反两面打印，一式两份**（省教育厅不受理单面打印表格）**。

（七）下载“思想品德鉴定意见”表，如实填写并打印表格，交所属单位盖章（学院盖党委章，附属医院盖人事部门章，其它单位盖行政章）。

（八）报名结束以后，请点击“退出”按钮关闭报名页面，以免信息被他人更改，给申请人带来不必要的麻烦。

四、网报现场确认

（一）现场确认时间：9月23日—10月9日（有效工作日）。请申请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前进行现场确认，以防材料不全、不规范等因素而导致无法完成现场确认（因系统按时关闭）。

（二）现场确认地点：武汉大学人事部师资工作办公室。

（三）现场确认材料：《武汉大学关于2014年高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安排的通知》中规定提交的各项材料。

附属医院由单位人事处集中报送本单位现场确认材料，**并认真核实申报人员在编在岗和教学任务信息**，统一办理现场确认手续。